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5]0011002554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二、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2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5] 0011002554 号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股份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签发了大华审字[2025]001100610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金海股份公司编制的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金海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金海股份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金海股份公司实施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

序。为了更好地理解金海股份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金海股份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送 2024 年度年报披露之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轩菲

邢博晖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 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占 用资金余额	2024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4年度占用 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4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占 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总计	—	—	—							—
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占 用资金余额	2024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4年度占用 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4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占 用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 营性往来、非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 的子公司及其 附属企业	江苏金海风电塔筒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659.03	56.32		715.35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甘肃纽安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12.02	25.09			37.11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江苏金海风电塔筒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544.27	15,471.23		13,765.21	4,250.29	单位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内蒙古纽安洁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单位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安徽纽安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53.75	161.28		2,014.39	0.64	单位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陕西纽安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75.68	286.05			1,561.73	单位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河北金纽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01	3.00		0.20	2.81	单位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黑龙江金合混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3.10	20,104.00		19,992.50	204.60	单位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甘肃纽安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2.48	317.32			379.80	单位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盐城纽安洁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00				7.00	单位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甘肃纽安洁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			20.00	单位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长峡金海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7.00			57.00	单位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江苏金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157.93		10,976.18	4,181.75	单位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	—	—	6,507.34	51,659.22		47,463.83	10,702.73		

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其他关联方 及其附属企 业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504.13	496.52		115.41	885.24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北京天源科创风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655.95			192.52	463.43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江苏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39.60				139.6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哈密金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36.40				36.4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安庆润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3.33			3.33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北京天杉高科风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44.42	432.14		328.48	248.08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456.94		294.13	162.81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安阳润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8.08				8.08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丰城天杉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38.90			33.34	5.56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北京金风慧能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0.76			10.76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甘肃金风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72.81			172.81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北京金风新能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27.01		25.66	1.35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湖北金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98.79		188.85	9.94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盐城金轩源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0.10			0.10	单位往来	经营性往来
小计	—	—	—	1,714.38	1,611.50		1,365.29	1,960.59		
总计	—	—	—	8,221.72	53,270.72		48,829.12	12,663.32		—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出资额 1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范围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法律事务
报告
文件
专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0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226



姓名 轩菲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7-3-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519770302002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此证有效
 this renewal

姓名: 轩菲
 证书编号: 110000104637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
 2008年 3月 24日



证书编号: 110000104637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年 12月 6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 12月 2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 12月 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4年 04月 1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4年 03月 19日



姓名: 邢博晖
 Full name: XING BOHUI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89-12-04
 Date of birth: 1989-12-04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Beijing Xinghua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身份证号码: 110108198912044910
 Identity card No.: 110108198912044910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entrant in favor of CPA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entrant in favor of CPA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entrant in favor of CPA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entrant in favor of CPA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邢博晖
 证书编号: 110000100045

110000100045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05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 年 05 月 18 日